

汇安嘉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20年5月

基金管理人: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重要提示】

1. 本基金根据2018年11月1日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汇安嘉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文》(证监许可[2018]174号)进行募集。本基金合同已于2018年11月26日生效。

2.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示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示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3.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本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充分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导致的资产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4.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价格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种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股票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5. 本基金投资于企业私募债,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生信用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的限制,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6.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基金的收益率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生信用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的限制,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7.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基金的收益率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生信用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的限制,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8.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基金的收益率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生信用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的限制,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9.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基金的收益率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生信用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的限制,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10.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基金的收益率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生信用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的限制,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11.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基金的收益率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生信用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的限制,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12. 根据法规要求,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5月28日对招募说明书“第三部分基金管理人”中“二、主要人员情况”的“4. 基金基金经理”的内容进行了更新,其余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20年5月29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9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招募说明书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第一部分、基金管理人

1. 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姓名:董先生,董事长。22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东北财经大学国民经济计划学士,先后就职于北京市市政局、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基金监查部,现任汇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戴巍女士,董事,5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2004年毕业千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国际贸易专业学士。曾就职于上海贝卡尔特股份有限公司,任采购经理助理;上海碧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任采购经理;上海碧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任采购经理;2016年4月加入汇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郭强先生,董事,5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美国注册会计师(CMA),东北财经大学审计学学士。历任阿尔卡特深亚公司财务总监,雷尼尔韦尔斯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4月加入汇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李海涛先生,董事,10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美国耶鲁大学管理学院金融学博士。曾任密西根大学Ross商学院金融学教授,长江商学院金融学教授,现任长江商学院金融学教授及杰出学院讲习教授。

余剑峰先生,独立董事。2008年毕业于美国匹兹堡大学沃顿商学院,金融学博士,教授学位,曾于2014年秋季赴清华大学金融系访问学者;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

郭兆强先生,副经理,21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2015年至2016年任山东省委中文

大学(深圳)经管学院金融系副教授,挂职副校长,2016年至2017年明尼苏达大学MBA管理

学院金融助理教授,挂职教授,2017年至2018年任清华五道口金融学院金融系助理教授。

郭青先生,董事,13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2013年1月加入汇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王英女士,监事,4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学士,2011年6月至2017年6月在北京居然之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总部以及其名下子公司担任财务管理部副总监(财务)。

黄晶女士,监事,4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2017年1月加入汇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监(财务)。

郭强先生,董事长,23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2019年9月加入汇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郭兆强先生,副经理,21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2015年至2016年任山东省委中文

大学(深圳)经管学院金融系副教授,挂职副校长,2016年至2017年明尼苏达大学MBA管理

学院金融助理教授,挂职教授,2017年至2018年任清华五道口金融学院金融系助理